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中壢區忠福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057桃園市中壢區永福里9鄰西園路
57號
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黃玉華

電話：03-4340192#610

傳真：03-4616653

電子信箱：tb20083@jf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忠小輔字第1070002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7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7年4月17日桃教特字第10700234
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民國107年05月09日(星期三)13:00~16:00，計
3小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忠福國小視聽教室（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西園
路57號）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情緒障礙學生之輔導策略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李依親心理師（林口長庚醫院兒童心智科臨床
心理師）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中小教職員工、家長及特教助理員等，
預計50人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7年5月4日(星期五)以前至教育部特教

BR | 4 輔導 | 107/04/25 08:50



1070002504

無附件





通報網(<http://www.set.edu.tw>)-研習與資源(教師研習)-
登入桃園市-106學年度第二學期-登錄單位(忠福國小)報
名，全程參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八、參與人員及工作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
則下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發3小
時研習。

九、配合事項：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停車位有限
，請以機車代步、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共乘方式前來。

十、聯絡人：輔導主任黃玉華，電話：03-4340192#61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